附件1：

马尾区2019年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专项治理台帐

填报单位： 填报人： 审核人： 填报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或户(房)主姓名** | **地址**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存在的消防安全隐患问题**  **（填写具体问题）** | **落实管控措施** | **是否整改**  **（填写具体整改的问题）** | **督促整改火灾隐患或违法行为(处)** | **执法情况**  **（文号）** | **立案处罚（文号）** | **罚款**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第二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马尾区消防安全保卫工作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地址 | 主要火灾隐患 | 执法情况 | 检查人员 | 检查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单位： 填报人： 填报时间：

附件3：

**马尾区安保消防工作**

**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告知书**

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消防法律法规，全面加强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单位消防安全，现将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工作告知如下：

一、场所容纳人数不超出允许容纳人数。

二、落实逐级消防安全责任制和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定期开展全员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定期组织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

三、按照《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履行职责，实施严格的消防安全管理。

四、营业期间确保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畅通，不锁闭、堵塞。

五、营业期间不燃放烟花、动用明火，在场所醒目位置张贴“严禁燃放烟花”警示牌。

六、场所内不设置员工宿舍，不留宿。

七、场所内严禁客人带入易燃易爆物品，不存放易燃易爆物品。

八、不采用聚氨脂泡沫等易燃材料装饰装修，不在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处装设容易误导疏散的玻璃、镜子等。

九、消防产品采用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产品。

十、按照国家规范有关规定配置消防设施、器材，不埋压、圈占消火栓，不损坏和擅自挪用、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及器材，并确保消防设施完整好用。

各社会单位要进一步加强自身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遵守消防法律法规，强化消防安全管理，不出现违反消防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特别是在重大会议期间，更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责任制，明确岗位职责，用更加认真的工作态度，更加严格的工作标准，更加扎实的工作作风，狠抓各项措施落实。

此告知书一式两份，由社会单位和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社会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4：

**马尾区安保消防工作**

**社会单位消防安全承诺书**

本单位 （名称）为进一步加强自身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更好地遵守国家及福建省的相关消防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做好单位内部消防安全工作，确保重大会议期间不发生经营性火灾事故，特郑重做出如下承诺：

1、遵守消防法律法规，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本单位承诺，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福建省消防条例》、公安部《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及《福州市消防管理若干规定》等消防法律法规，建立健全消防安全责任制，明确岗位职责，强化消防安全管理，不出现违反消防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

2、大力开展以检查和整改火灾隐患、扑救初起火灾、组织引导人员疏散逃生和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培训为主要内容的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本单位承诺，按照消防法律法规的规定，定期开展防火检查、定期开展灭火和疏散演练，配齐并定期检验、维修、检测消防设施器材，开展经常性的消防安全宣传教育。

3、切实加强消防安全管理。本单位承诺，依法办理消防行政许可手续，使用合格消防产品，不采用防火性能达不到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建筑构件、建筑材料和室内装修、装饰材料，选用的电器产品、燃气用具符合消防安全要求，加强用火、用电、用油、用气的管理，不私拉乱接临时电线，配电箱盒安装保护装置，不违法生产、储存、运输、销售、使用、销毁易燃易爆危险品。

4、认真排查整改火灾隐患。本单位承诺，对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和公安派出所监督检查中提出的火灾隐患，承诺按照监督检查意见将火灾隐患整改到位，逾期整改不到位的，自行停产停业，以确保消防安全。生产、经营过程中，本单位将按照消防法律、法规，加强消防值班执勤，不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不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不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不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不在生产、经营、储存场所内设置居住场所。在经营活动结束后，对营业现场进行检查，消除遗留火种，切断电源。

5、确保落实“六个一”措施：开展一次消防安全评估、签订一份消防安全承诺书、维护保养一次消防设施、全面检测一次电气和燃气线路设施、全面清洗一次油烟道、集中培训一次全体员工和安保执勤人员

以上系我单位做出的保证，我单位将信守承诺，若有违反上述保证内容，我单位将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福建省消防条例》及《福州市消防管理若干规定》等消防法规规定的相关法律责任。

此承诺书一式两份，由社会单位和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社会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